

普渡大学中国学生学者联谊会总章程

序言

普渡大学中国学生学者联谊会（下文简称 PUCSSA）全体成员为保证组织高效工作、组织结构稳定以及未来发展中不断进步，由第 26 届 PUCSSA 管理部拟定并由第 26 届 PUCSSA 主席团通过确立《普渡大学中国学生学者联谊会总章程》。

一. PUCSSA 的组织结构

第一款 PUCSSA 的组成为主席团（Cabinet）、教师顾问（Faculty Advisor）、部门（Department）和社团联盟（Clubs Union）。

第二款 主席团的组成为主席（President）（一名）、副主席（Vice President）（一至两名）和财务（Treasurer）（一名）。

第三款 执行委员会（Committee）的组成为部门部长（Director）（每部一名）、副部长（Associate Director）（每部若干）以及社团联盟负责人（Executive Director of Clubs Union）（一名）。由主席团直接领导。

第四款 各部门由部长、副部长、部长助理（Assistant）、协理干事（Coordinator）、干事（Officer）和志愿者（Volunteer）组成。

二. 主席团规章

第一款 主席团的决策必须从 PUCSSA 以及全体普渡大学华人学生学者的利益出发。

第二款 主席在任期内拥有 PUCSSA 大小事务的最高决策权，并对所有决定负主要责任。主席直接管理各个部门以及社团联盟的各项重要事务，并拥有最终决定权。其中秘书部（Secretariat）直属于该届主席。

第三款 副主席的主要职责为协助主席一同处理 PUCSSA 内外事务，两位副主席分别在任期内管理文艺（Department of Arts & Activities）、人力资源（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宣传（Department of Publicity）、信息技术（Department of Information Technology）四个部门（对内），以及商务（Department of Business）、职业发展与校友（Department of Career Development & Alumni）、公共关系（Department of Public Relationship）三个部门以及社团联盟（对外）。在各项工作上具有向主席汇报的义务。

第四款 财务在任期内负责审计核算、成本控制、组织内部财务管理、财务支出的执行和审核、整理财务报表和申请各种经费、EPF 的填写以及与之相关的其他事宜。经费包括 SOGA、GSOGA、PSG Co-Sponsor、IP Co-Sponsor、Alumni Co-Sponsor 等。财务具有向主席团定期汇报账务的义务，财务状况不得向主席

团以外的任何个人或团体透露。主席与副主席共同决定是否在特定时间（如换届之前）公布部分或全部财务。财务一职不参与决策。

第五款 主席团成员每年 3-4 月进行改选，最高任期为一年，不得延长任期。

第六款 如遇特殊状况（仅限主席一职在正常任期内的临时更换），将临时增加一次改选，此时该届主席团其他成员也有竞选权。

第七款 主席团成员（含历届前主席团成员）不得连任、跨任主席团的任何职位。

第八款 主席团换届选举流程

- （一）PUCSSA 主席团职位包括主席（一名），副主席（零至三名），财务（一名）
- （二）主席团换届选举流程中具有投票资格的人为主席团以及执行委员会全体成员（包括所有部门部长与副部长）。其他人一概不具备投票权。选举过程中，主席团成员具备一人一票，各个部门部长一人一票和副部长具备一人 0.5 票。
- （三）成功举办换届选举要求 **70%以上具有投票权的执行委员会成员能够到场**。
- （四）竞选当天各个部门部长到场进行匿名投票。仅有当天到场的执行委员会成员具有投票资格，缺席的投票人不能以任何形式将投票资格转交他人或让他人代投。到场所有人均具有现场向候选人提问的资格。
- （五）竞选日期由秘书处拟定，常规举办于三月底至四月初，至少提前一周公布竞选日期。竞选当天主持人为当任秘书长，若秘书长参加竞选则由现任主席团成员主持。换届选举对外开放，提前一周通过各个宣传途径公布时间地点，任何人均可观摩选举过程。
- （六）主席副主席候选人仅限该届执行委员会成员除主席团外所有成员，即各部门的正副部长。
- （七）财务候选人必须为当届 PUCSSA 干事即 officer 或以上职务。现任、前任主席团成员以及任期超过两年的执行委员会成员同样无竞选资格。
- （八）候选人需竞选日期提前一周向当任主席团报名，三日后完成竞选材料的递交。报名截至后的三日，即提交竞选材料之前可以撤销申请，或进行选举职位的更改。申请材料包括申请职位（最多可分别申请两个），简历，来年 PUCSSA 工作计划，如有补充资料可以一同提交。截止日期前没有报名，提交材料或提交材料不合规定者视为自动放弃竞选。竞选当天，竞选者仅能参与在申请材料中所申请职位的竞选
- （九）竞选当天内容包括各竞选者发表竞选演说，竞选者现场答疑。竞选当天候选人演说顺序由抽签决定，与提交材料先后和部门顺序无关。具有投票资格者投票，每人投票仅限主席最高一票，副主席最高三票（仅限一人一票），财务最高一票，由秘书部两名当任协理干事（仅限 coordinator）唱票。
- （十）差额选举指候选人名额多于应选代表名额的选举。差额选举的情况下选出得票数最高的主席（一名）、副主席（三名）、财务（一名）。
- （十一）等额选举指候选人与应选人数相等或小于应选人数的选举。等额选举的情况下，只有得到在场 70%及以上赞成票才能够视为竞选成功。
- （十二）选举当天最先举行新任主席选举，由第一位候选人上台进行竞选演说，时长十五分钟以内。现场计时。演说完毕后由现场观众提问。以此类推接下来的各位候选人所有候选人演说完毕后进行等额或差额选举。只有能保证任期一年的候选人才有资格竞选主席。
- （十三）新任主席选举结束后，进行新任副主席选举由第一位候选人上台进行竞选演说，时长十五分钟以内。现场计时。演说完毕后由现场观众提问。以此类推接下来的各位候选人所有候选人演说完毕后进行等额或差额选举。主席落选但同时申请副主席职位者，在副主席职位竞选者演讲结束后再进行演讲

(十四) 新任副主席选举结束后, 进行新任财务选举。由第一位候选人上台进行竞选演说, 时长十五分钟以内。现场计时。演说完毕后由现场观众提问。以此类推接下来的各位后选人所有候选者演说完毕后进行等额或差额选举。只有能保证任期一年的候选者才有资格竞选财务。

(十五) 主席一职在差额选举下, 由得票最高者当选主席。若在差额选举中出现最高票数候选人得票相同的情况, 则当场再次进行投票, 从票数最高的候选人中, 选出一人当选主席一职。主席一职在等额选举下, 当选者必选满足得票数超过在场 70%赞成票, 若候选人得票不足在场 70%赞成票, 则启动紧急预案, 即在现场由执行委员会成员每人匿名推荐一名在座执行委员会(仅包括部长与副部长)成员, 得票数最高的一人与之前的竞选人同为主席一职的竞选者再次进行差额选举。主席一职的二次选举于次日进行, 新晋候选人需在竞选前提交相应的竞选资料, 如简历以及来年 PUCSSA 的工作计划。

(十六) 副主席竞选在差额选举下, 由得票数最高的三人当选。 。副主席一职空缺的情况下, 六个月后(即同年十月)由该届主席任命一名在任执行委员会成员为 PUCSSA 该届副主席。

在等额选举的情况下, 若三人都满足 70%赞成票, 则三人都当选副主席一职。若无人满足 70%赞成票, 则由三人中得票最高且满足 60%赞成票的一人当选。若无人满足以上条件, 则副主席职位空缺。副主席一职空缺的情况下, 六个月后(即同年十月)由该届主席任命一名在任执行委员会成员为 PUCSSA 该届副主席。

(十七) 财务一职在等额选举下若无人得到在场 70%以上的赞成票, 则财务职位空缺。由新一届主席直接任命, 但该届财务将不属于主席团, 转而单独成立平行于各部门的财务组为期一年。差额选举下, 得票数最高的候选人当选该届财务, 隶属于主席团。

第九款 新一届主席团成立后, 原主席团有义务立即帮助处理 BoilerLink、Cool 账户注册, 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芝加哥总领事馆, 以及公共渠道通知其他北美 CSSA 主席等交接事宜, 并在各大宣传途径公开新一届主席团成员身份。

第十款 主席团各项权利与义务终止于新一届主席团的成立当天, 在此之后禁止继续以主席团或前主席团成员身份参与 PUCSSA 对内及对外事务。

三. 执行委员会规章

第一款 各部门部长副部长以主席团为中心, 负责落实好各项工作, 在各项工作上具有向主席团汇报的义务, 承担以部门为单位的主要责任。所有工作必须从 PUCSSA 以及全体普渡华人学生学者的利益出发。

第二款 社团联盟负责人的工作为协调 PUCSSA 各社团的工作, 帮助各社团开展活动。在各项工作上具有汇报的义务, 承担内部工作的主要责任。所有工作必须从 PUCSSA 以及全体普渡华人学生学者的利益出发。

第三款 执行委员会成员任期一年(每年 4-5 月进行改选), 最多可连任一届, 部长一职不得跨任。

第四款 执行委员会成员(包括学期中由干事产生的升迁)由该届主席团从普渡校内的全体华人学生学者中直接任命。

第五款 各部门部长可以在任期内以部长身份参与 PUCSSA 对内以及对外事务。有权在不违背总章程的前提下制定各部门内部的规章制度，确认各部门的志愿者，提名各部门的干事与协理干事，向主席团推荐该部门的部长助理及副部长。允许在部门内设定非正式的临时性岗位（如项目组长、会议记录员等）。有权安排本部门会议，自费组织部门联谊、聚餐。各部门部长同时需要保质保量地完成主席团交托的各项工作，参与执行委员会内部会议，认真阅读每一次的会议记录，给予其他部门必要的帮助，积极培养部门成员（包括个人素质和专业能力）、对不合格的成员进行警告，必要的情况下，在与主席团沟通后对其进行劝退。

第六款 各部门副部长可以在任期内以副部长身份参与 PUCSSA 对内以及对外事务。副部长的主要职责为协助部长一同处理该部门内外事务。各部门副部长需要保质保量地完成部长交托的各项工作，与其他副部长明确分工，良好合作，参与执行委员会内部会议，认真阅读每一次的会议记录，给予其他部门必要的帮助，积极培养部门成员（包括个人素质和专业能力），对不合格的成员进行警告，必要的情况下，在与部长沟通后对其进行劝退。

第七款 社团联盟负责人可以在任期内以部长身份参与 PUCSSA 对内以及对外事务，有权在不违背总章程的前提下制定联盟内部的规章制度，允许在部门内设定非正式临时性岗位（如项目组长、会议记录员等）。有权安排本部门会议，自费组织部门联谊、聚餐。同时需要保质保量地完成主席团交托的各项工作，参与执行委员会内部会议，认真阅读每一次的会议记录，给予各部门必要的帮助，积极培养部门成员（包括个人素质和专业能力）、对不合格的成员进行警告，必要的情况下，在与主席团沟通后对其进行劝退。

第八款 新一届执行委员会成立后，原执行委员会有义务立即帮助新执行委员会处理各项交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部门公共邮箱，公共媒体等），并在部门内部公开新一届执行委员会成员身份。

第九款 执行委员会成员各项权利终止于新一届执行委员会成立当天，在此之后不得使用。禁止对外继续以执行委员会或前任执行委员会成员身份参与 PUCSSA 对内以及对外事务。

四. 附则

第一款 PUCSSA（含主席团、执行委员会）工作人员以及历届前 PUCSSA 工作人员，只允许以个人名义参加与 PUCSSA 工作无关的各项对外活动（不得使用 PUCSSA 职位以及前任职位），违者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第二款 对于任何人以任何形式侵害 PUCSSA 利益的行为，包括侵害组织名誉，危害组织利益，PUCSSA 有权在一定程度上对其进行惩处，并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第三款 即日起取消学生顾问（Student Advisor）一职。

第四款 总章程的修正案提议只能由三位或三位以上主席团成员或执行委员会成员在执行委员会例会上提出，由全体主席团以及执行委员会成员票决。每位成员一人一票，得票率若超过 80%，修正案则予以通过，反之则不予以通过。同一修正案每届最多被提出两次。

第五款 本章程由第 26 届主席团成员：张弘一（主席），朱玉清（副主席），雷京辰（副主席）和贺可行（主席团财务）共同通过，对外公开，并于即日起生效。

第 26 届普渡大学中国学生学者联谊会

2016 年 9 月 7 日
于普渡大学学生学者联谊会办公室